

蜂巢能源锂电池项目无锡 DC 产线环境改造项目

1. 项目名称：蜂巢能源锂电池项目无锡 DC 产线环境改造项目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蜂巢能源锂电池项目无锡 DC 产线环境改造项目位于无锡蜂巢能源中心二期太阳能实验室一楼西北侧，占地约 200 平米。

2.2 招标范围

2.2.1 本工程为 EPC 交钥匙工程（包括现场现状调研实际测量、系统深化设计，系统改造改良、自控联控、设备采购、二次配施作及现场安装施工的交钥匙工程）；

2.2.2 投标方根据招标方的 DC;产线隔断的区域布置，各区域的环境要求，设计经济合理的改造方案并进行投标，投标需包含二次配系统，自行核算原有能源预留，管路接口是否满足需求；重新规划布置暖通洁净系统来满足各个分割区域的温湿度要求；

2.2.3 根据甲方原系统方案、设计输入及招标技术任务书要求进行整体深化设计，满足设备和车间工艺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洁净室系统、暖通系统、动力系统、给排水系统、弱电系统、电气系统及装修方案，出具各专业图纸。项目内各系统设备及附件的采购、安装及系统的调试、工程验收。

3. 技术要求

3.1 隔断空间内各小区域人数满员状态下的露点及洁净度达标。温度要求（ $25\pm 3^{\circ}\text{C}$ ），露点要求 -35°C ，洁净度万级；

3.2 改造新增的回风柱气流合理，布置美观；

3.3 改造不得影响其它区域，保证隔断区域的密封性完好；

3.4 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技术任务书中各专业的技术要求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4. 供应商资质要求

4.1 具备电子/锂电行业单体合同金额 500 万以上的项目不少于 2 个，业主评价良好，且无重大工程事故记录，并提供业主联系方式，以证明该业绩真实有效；提供该类工程近几年（2015 年起至今，含 2015 年）国内外业绩表，所有业绩均需提供合同首末页信息；

4.2 具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及以上，注册资金 300 万元（含）以上；

4.3 业绩要求：具备电子/锂电行业单体合同金额 500 万以上的项目不少于 2 个，业主评价良好，且无重大工程事故记录，并提供业主联系方式，以证明该业绩真实有效；提供该类工程近几年（2015 年起至今，含 2015 年）国内外业绩表，所有业绩均需提供合同首末页信息。

5. 报名要求

5.1 报名方式

5.1.1 凡有意参加报名的供应商，请至长城控股电子招标平台注册报名：地址为：http://eps.gwm.cn/gwm_epbp/portalWeb/，《供应商注册指南》可在平台网站首页“用户登录选择”栏附近查看，并根据手册要求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可根据项目名称，按报名要求进行报名，未按照此方式报名的，视作无效报名；

5.1.2 如无法在招标平台完成注册的，请及时联系 0312-2198849/2197904

5.2 报名截止时间：2020 年 10 月 19 日 11: 30。

6. 联系方式

项目所在地：江苏省无锡市

报名联系人：刘沛

联系方式：0312-2198849/2197904/18633299669

E-mail: zbgys@gwm.cn

技术人员：刘盛

联系方式：17312709886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7.1 本项目投标意向金为：1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元整）。

① 报名时间截止后，供应商负责人会对所有报名及缴费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符合本公告中要求（详见 4. 供应商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在收到正式的电子版招标书后投标意向金不再退还；

② 因报名供应商不满足公告资质要求或已缴费未在电子招标平台报名则视为报名无效，投标意向金不再退还；

③ 因招标方原因项目取消，可办理投标意向金退款（若供应商已办理开票将不予退款）

7.2 报名时需同步上传交款凭证（若为个人交款，需上传交款凭证和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若为免费标书则上传空白页即可。

7.3 ① 缴费时请在交款凭证上备注“项目简称”，如为个人代缴，请在交款凭证上备注“项目简称+参标公司简称”（注：个人缴纳投标意向金，无法开具发票）

②开票要求：在长城控股电子招标平台首页左下方查找开票信息模板，按照要求填写后将 EXCEL 版发至 gfbzbb@gwm.cn，若有疑问，请电话联系赵月，电话 0312-2197902

注：a. 个人缴纳投标意向金，无法开具发票；b. 每月 9-26 号办理开票；c. 发票开具完成后，意向金不再退还；d. 交款后，最晚 6 个月内开票（跨年发票最晚于次年 5.31 前申请开具），逾期不在办理。

8. 交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保定市裕华支行

开户户名：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004 6559 9265

9. 发布的媒介

本次信息发布只在长城控股电子招标平台网页、长城汽车官网及长城控股招标中心微信公众号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10. 争议解决

投标方和招标人在采购过程中所引起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应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注：无论报名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名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投诉、举报电话：

0312-2197902